**臺南市中西區永福國小113學年度音樂藝術才能班外聘教師甄選簡章**

一、依據：教師法、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、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、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甄選作業要點等有關規定辦理、公立高級中等以下藝術才能班設立標準。

二、甄選名額：

薩克斯風教師：正取二名。

三、簡章及報名表件：

**逕至本校網站（**[**http://www.yfes.tn.edu.tw/**](http://www.yfes.tn.edu.tw/)**）下載。**

四、報名資格：

（一）基本條件

1.具中華民國國籍且身心健康，品德操守良好者。

2.無教師法第14條各款定或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1條各款及第33條之情事者。

3.已屆退休年齡者不得報考。

（二）資格條件

1.國內、外大學薩克斯風演奏相關碩、博士學位。持有外國學歷證件者，需另繳驗駐外單位驗証之中譯本學歷證明文件。

2.具有薩克斯風相關教學經驗。

五、公告時間及方式：  
（一）時間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公告時間 | 113年6月19日（星期三）中午12時至113年7月1日  （星期一）下午4時 |

（二）方式：公告於臺南市政府教育局( https://www.tn.edu.tw/ )、本校網站( <http://www.yfes.tn.edu.tw/> )、臺南市教育局資訊中心代課人力系統( http://104.tn.edu.tw/ ) 。

六、報名日期及方式：

（一）日期：採一次公告分次招考方式辦理，錄取人數額滿不再辦理後續招考，惟是否額滿，請自行查閱本校網站（<http://www.yfes.tn.edu.tw/>）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第一次招考  報名日期 | 113年6月20日（星期四）至113年6月24日（星期一）  每天上午9時~12時、下午2時~4時 例假日不受理報名（逾時恕不受理） |
| 第二次招考  報名日期 | 113年6月26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至12時、下午2時至4時（逾時恕不受理報名） |
| 第三次招考  報名日期 | 113年6月28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時至12時、下午2時至4時（逾時恕不受理報名） |

（二）報名方式：

1. 攜帶相關證件親自辦理(報名時查驗正本)。
2. 攜帶相關證件委託辦理(報名時查驗正本)。
3. 將資料寄至臺南市中西區永福國民小學輔導室資料組 (**以到件時間為憑**，郵寄請務必衡量寄送時間)，甄選當日查驗正本。(地址：700臺南市中西區永福路二段86號)。聯絡電話：06-2223241轉814(資料組)。

（三）請備齊以下資料繳交至本校輔導室：

1. 甄選報名表乙份。另附本人最近二吋脫帽照片一張，請自粘於報名表上。
2. 繳驗證件：影本一份(**請加註與正本相符並簽名**)，正本於報名或甄選驗畢歸還，未帶正本或未符資格者不予錄取。
3. 國民身分證。男性須繳驗退伍令或免服役證明。
4.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（國外畢業證書應經我國駐外機構認證）。
5. 經歷證明（無者免繳）。
6. 特殊表現證明（無者免繳）。
7. 以上資料請用 A4影印並依序裝訂整齊。

七、甄選方式：

（一）書面審查(10％)

1.學歷:碩士加1分、博士加2分。(以甄選類別之演奏相關研究所認定)

2.經歷:於各級公私立學校音樂班實際授課每1年加1分。經歷採計最高6分。(請檢附

聘書等相關證件，若無則不予計分)

（二）口試(40％)

（三）演奏(50％)：曲目自訂，自帶伴奏，演奏時間約5分鐘，可從任一樂段開始。

八、甄選地點：本校永福館教室。

九、甄選時間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第一次招考  甄選時間 | 113年6月25日（星期二）上午10時起  (請於上午9時30分前至永福館一樓輔導室報到） |
| 第二次招考  甄選時間 | 113年6月27日（星期四）上午10時起  (請於上午9時30分前至永福館一樓輔導室報到） |
| 第三次招考  甄選時間 | 113年7月1日（星期一）上午10時起  (請於上午9時30分前至永福館一樓輔導室報到） |

十、錄取、結果公告、聘任：

（一）錄取分數

依成績結果擇優錄取（總成績相同時，以口試成績高者為優先，由本校依本次甄選缺 額聘任），總成績未滿70分者，不予錄取。

（二）甄選結果公告時間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第一次招考  甄選結果公告 | **113年6月25日（星期二）16時前**  **公告在本校網站並通知錄(備)取人員。** |
| 第二次招考  甄選結果公告 | **113年6月27日（星期四）16時前**  **公告在本校網站並通知錄(備)取人員。** |
| 第三次招考  甄選結果公告 | **113年7月1日（星期一）16時前**  **公告在本校網站並通知錄(備)取人員。** |

（三）經甄選錄取者，可列為本校術科外聘教師師資名單，由音樂班學生選填後，聘任為該學年度音樂班術科個別課教師；依據臺南市永福國民小學音樂班學生個別課教師聘任要點，每年盤點各類樂器外聘教師人数。多於五人的樂器類別,且該師資於兩年內無在本校授課,即移除該師資名單。 (備註:本簡章徵選該樂器類別為本校音樂班學生人數少於5人之項目)

（四）上課時間:依照學校排課時間另行通知;經聘任教師非因特殊狀況，均依規定到校上課，若違反者不予聘任；無法配合本校上課時間者不予聘任。

十一、其他:

（一）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依相關規定辦理。

（二）繳驗之證明文件，如有不實，除取消甄選資格，如涉及刑責由應徵者自行負責。

（三）外聘教師係兼任教師，待遇悉依「公立中小學兼任及代課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表---藝術才能班外聘兼任教師」及本校相關規定支給。

（四）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而致上述日期需作變更，悉於本校網站(<http://www.yfes.tn.edu.tw/>)首頁公告。

十二、本簡章經陳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**臺南市中西區永福國小113學年度音樂藝術才能班外聘教師甄選報名表**

**附件 1**

**報名編號： （學校填寫）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基本**  **資料** | **姓　名** |  | **性 別** | **□男　 □女** | **大頭貼黏貼處** |
| **出生日期** | **年 　月 　 日** | | |
| **通訊地址** |  | | |
| **e-mail** |  | | |
| **聯絡電話** | **手機: 住家:** | | | |
| **應徵類別** | **□ 薩克斯風** | | | | |
| **學歷** | **1 大學 　 學院 系** | | | | |
| **2 大學 　學院 研究所** | | | | |
| **簡要自述** |  | | | |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年資**  **(經歷)** | **編號** | | **服務學校** | | **任職期間** | | | **合計** | |
| **1** | |  | | **自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** | | | **計 年 月** | |
| **2** | |  | | **自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** | | | **計 年 月** | |
| **3** | |  | | **自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** | | | **計 年 月** | |
| **4** | |  | | **自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** | | | **計 年 月** | |
| **5** | |  | | **自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** | | | **計 年 月** | |
| **重要**  **獎勵**  **事蹟**  **(條列)** |  | | | | | | | | |
| **申**  **請**  **人**  **切**  **結**  **簽**  **章** | **本人切結以下各點：**  **1.本人「無違反教師法第十四條第一項各款之情事」。**  **2.本人「無涉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尚在調查階段之情事」。**  **3.本人「無已進入不適任教師處理流程輔導期之情事」。**  **以上資料由本人親自填寫，如經錄取後發現有不實情事，除願意接受解聘外，本人願負一切相關法律責任。**  **( 申請人切結簽名蓋章)** | | | | | | | | |
| **報名方式** | **□親自(報名時查驗正本)**  **□委託(報名時查驗正本)**  **□郵寄(甄選當日查驗正本)** | | | | | | | | |
| **證件名稱【學校人員查填】** | **項目** | **文件名稱** | | | | | **查驗項目是否完備** | | **備 註** |
| **1** | **報名表一份（須附大頭照）** | | | | | **□ 有 □ 無** | |  |
| **2** | **國民身份證正本查驗，正反面影本一份** | | | | | **□ 有 □ 無** | |  |
| **3** | **最高學歷證件正本查驗，影本一份（國外畢業證書應經我國駐外機構認證）** | | | | | **□ 有 □ 無** | |  |
| **4** | **退伍令或免服役證明正本查驗，影本一份（無則免繳）** | | | | | **□ 有 □ 無** | |  |
| **5** | **委託書(有委託他人代為報名時須繳交，及受委託者之身分證件)** | | | | | **□ 有 □ 無** | |  |
| **6** | **經歷證明（無則免繳）** | | | | | **□ 有 □ 無** | |  |
| **7** | **特殊表現證明（無則免繳）** | | | | | **□ 有 □ 無** | |  |
| **審查意見** | | **□資格符合**  **□資格不符** | | **審查人** | |  | | | |

委託書

**附件 2**

**本人因故無法親自報名貴校辦理之臺南市中西區永福國小113學年度音樂藝術才能班外聘教師甄選，今委託 先生（小姐）代理報名**

此致

臺南市中西區永福國民小學

委託人： （簽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址：

電話：

受委託人： （簽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址：

電話：

中華民國113年 月 日

**附註：請受委託人攜帶本人及委託人雙方之國民身分證正本驗明身分。**